

#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川北幼专校〔2019〕16号

##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关于成立国有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 暨开展国有资产清查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为加强我校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组织领导，按时完成国有资产清查工作任务，确保资产清查结果真实、可靠。经研究决定，成立国有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 长：梁学成

副组长：金永荣

成 员：校内各系部主任、各处室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国有资产管理处，由金永荣兼任主任，负责国有资产清查的具体工作。

本次全校国有资产清查工作从2019年3月15日开始到2019年8月14日结束。

一、自查阶段（2019年3月15日-4月14日）。自查内容包括，各系部、处室对本部门各项资产进行实物盘点、清理，做到见物就点，不重不漏；各系部、处室按照资产盘点结果登记资产管理台账，同时将清查中存在的问题汇总后书面上报国有资产清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各系部、处室将资产账与财务帐、资产账与实物进行认真核对，确保真实准确。

二、检查核实阶段（2019年4月15日-6月14日）。学校国有资产清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人员对各系部、处室进行检查核实，依据清查结果和核对后的台账数据，对原有资产数据库进行核实、录入、修改和汇总，建立各系部、处室全面完整、真实准确的国有资产数据库；同时针对本次国有资产清查中发现和反馈的问题进行汇总归类，并提出处置建议。

三、汇总总结阶段（2019年6月15日-2019年8月14日）。国有资产清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国有资产清查工作进行汇总，出具资产清查工作总结报告，上报学校国有资产清查领导小组。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19年3月5日

